**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

**食堂大宗物资采购供应商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KD2018010801

为确保我院食品卫生与食品安全，加强对食堂原料进货监督管理，促进食堂大宗物资采购规范操作，有效提高饮食卫生与质量，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员工的饮食健康，建设和谐稳定校园，学院经研究决定将食堂大宗物资采购所需的米、面、油、肉、禽、冷冻食品类面向社会招标定点采购供应商。诚邀具备承接本项目能力、满足相应资质条件的实体企业报名参加。现将招标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投标内容：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六家食堂（5家学生食堂、1家教工食堂）大宗采购的米，面，油，肉、禽、冷冻食品类定点采购供应商。

2.项目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春晖路88号。

3.2017年我院食堂大宗采购消耗量分别为：肉、禽、冷冻食品类约100万元、米类约30万斤、面类约10万斤、油类约4.6万升。

4.招标方式：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二、招投标内容**

1.合作方式：提供符合学院要求的一类或几类食堂采购所需的大宗物资。

2.定点采购合同期限壹年。

**三、投标人资格及证明**

1.具备三年以上资质，注册资金五十万元以上（以营业执照为准），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等资质且有与高校或大中型企业供应经历的企业。

2.配有专职服务人员及相关从业人员与专用车辆。

3.以往供应活动中未发生过食物中毒事故、安全责任事故和重大劳务、债务纠纷。

4投标人必须提供下列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A4幅面)：

①营业执照（注册资金在50万元及以上）、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食品经营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等原件及复印件。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投标方参与人的身份证。

**四、投标人基本要求**

1.投标人必须自主经营，能够承担食品卫生等民事法律责任，禁止转包、分包。

2.随时接受学院对食品质量、安全卫生等方面的抽检。由此发生的任何问题，经营者自行承担法律及其他责任。

**五、投标要求：**

投标方将投标书密封、盖章，一式肆份(正本壹份，副本叁份，请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开标时以正本为准。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视为重要投标资料，投标者需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元)，开标时将缴款凭证与标书一同递交，合同签订后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的一部分，未中标者开标后1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六、投标风险及履约保证金**

1.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物价起伏等因素造成的投资成本增加的后果。

2.中标单位需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元)。

3.履约保证金的使用：用于供应商违反《食品安全法》，违反校方合同要求，没有按合同供货至期满，协议期内私自断供，给学院带来损失的赔偿及处理意外事故。合同期满后，若无不良记录，履约保证金无息如数退还。

**七、投标、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报名时间： 2018年1月9日至 2018 年1月17日

 上午8:30-11:00 下午14:30-17:00

2.投标地点：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春晖路88号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7栋楼102室后勤保障处食堂管理科。

3.联系电话： 田老师 0518-80689641

4.报名监督电话： 0518-80689540

5.开标时间： 2018年1月19日9:00时

6.开标地点：学院行政楼307会议室

**八、评标**

学院招标工作小组评标按照招标要求和条件进行，整体衡量投标方的规模、经营信誉、经营业绩、报价等因素综合考虑评出中标单位。接学院通知后中标方来学院签订合同，在校方规定时间内未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没收全部投标保证金。

**九、其他应说明事项：**

1. 意向投标单位向学院后勤保障处索取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300元/本，未购买招标文件者投标无效。

2.请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后认真仔细阅读相关内容要求，慎重投标，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时间精力以及物质方面的损失。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时请及时与招标方联系询问，若因投标方自己理解错误造成的投标失误由投标方负责。

3.勘察现场：投标单位请至招标单位自行进行现场勘察。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春晖路88号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13栋;

4.若招标公告与招标文件中有相冲突的条款，一律以招标文件为准。

5.本标书解释权归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后勤保障处。

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后勤保障处

 2018年1月2日